#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21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精选28篇）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精选28篇）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哪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印”。更是连想都不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

　　文/赵志博

　　《朝花夕拾》的作品记述了作者童年的生活和青年是求学的历程，追忆那些难于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恋之情。作者在夹叙夹议中，对反动﹑守旧势力进行了抨击和嘲讽。

　　《朝花夕拾》中的作品都是回忆性文章，但它们不是对往事地但调的记录，而是用娴熟的文学手法写成优美的散文珍品。作者撷趣那些难以忘怀的生活片断加以生动的描述，选择富有个性的情节和细节描写人物的性格，使作品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给人以深刻地印象！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我最喜欢的一篇文章，他讲述了鲁迅家后面的园子，也就是百草原，是鲁迅小时候的乐园，里面有植物，像菜畦﹑桑椹﹑皂荚树等等。还有肥胖的黄蜂，爱放屁的斑蝥……鲁迅还因为听说何首乌根是有像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于是，他就找了起来，到最后，不但没找到，而且还因此弄坏了泥墙。相传还有一个叫“美女蛇”的故事，这是长妈妈讲给他听的。美女蛇是个人首蛇身的怪物，能唤人命，倘一答应，夜间便要来吃这人的肉，结果，一名男子答应了，接着遇见了一个和尚，他告诉男子了真相，然后又告诉他怎么做会免遭一死，理所当然，死的不是那名男子，而是美女蛇！

　　后来，家人们把他送进了书塾里，读书的这段时光更是发生了一些精彩故事！

　　他曾因问先生“怪哉”一虫是怎么回事，结果惹得先生不高兴了，脸上还有了怒色。这之后，他才知道做学生的是不应该问这些事的……

　　整篇文章让人读起来津津有味，回味无穷，也许，这就是一位成功的作家写作的神奇之处吧！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3**

　　文/阿幻

　　对于看书，我是一个很懒的人。记得看过《地狱的第十九层》应该可以算是一本惊悚恐怖的小说，看的一半，几乎已经快要忘记还有结尾没看，才懒懒散散把它看完，居然看了3个月。

　　前些天，幸得有人推荐，看了一部亦舒的《朝花夕拾》。该书主人热情不凡，看过一段，他便会津津有味的和我探讨其中的缘由，分析故事情节，鼓励我赶快看完。

　　不知不觉，我竟奇迹般用了不到一周看完整部作品，感觉荡气回肠。

　　据说作者是倪匡的舍妹，所以书中带了点科幻色彩，并不时出现卫斯理、原振侠的原型，只是没有提及姓名。

　　已经不可避免的迷上了书中的男主角方中信，一个有魅力，懂得爱的男人。

　　一九八五年，那个年代感觉是很落后和封闭的，人们的感情思想都处于一个禁锢的时期。

　　男主人公在一次意外中遇到了来自二○三五年的女主人公陆宜，如所有言情小说的情节一样，他爱上了这个因走错了时间来到了一九八五年，虽然和他只交往了短短45天的女人。

　　两人的情感经历并没有遭遇太大的波折，只是在一个不对的时间遇到了对的人。女人还是要回去遥远的未来，相夫教子，即使对眼前的男人有多少的不舍。因为这一切都是宿命，他们不能违背的自然规律。

　　一直以为感性的男人不理智，理智的男人不感性。方中信何尝不是一个例外呢？为了爱人不受煎熬，他宁愿独自流落在一九八五年，承受失去爱人的痛苦。而他也在爱人离去三年后悄然逝去，而在墓碑上最后留的那六个字，更是令人肝肠寸断，冲击着每个人的心灵。

　　有这样一个男人，这样的爱自己，已经足矣。

　　或许作者是残酷的，她不该把陆宜还给未来。可以给他们45天，就应该给他们一生。

　　也许他们本就不该相遇，一切在50年前就已经成为了注定。

　　人生何尝又不是如此呢？现实中看过太多的离合。不该遇到的偏偏遇到，如果相遇是一种错误，也宁愿只要片刻的温存。所谓此情只待成追忆，有回忆的人总是幸福的。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4**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

　　小时侯，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舞蹈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搬了新家，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每逢佳节，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独自享受着……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5**

　　鲁迅，原名周树人，字豫才。是我国伟大的教育家、思想家、民主战士。中国的第一篇白话小说是他的《狂人日记》，他讨厌封建习俗，并敢于说出来，写出来。他认为《二十四孝》是虚伪和残酷的，他还要用“最黑，最黑，最黑的咒文”“诅咒一切反对白话者，妨碍白话者”。鲁讯先生是以笔为枪的战士，他的子弹是打在敌人的心里的，他的子弹是敌人躲不过去的。同时，也好像是一只战斗的号角，使被奴隶的人民觉醒，参加到民主斗争的活动中去。

　　《朝花夕拾》则与鲁迅的其他文章不同，它讲了鲁迅的童年、少年、青年时代，是鲁迅唯一的一本散文集。它收录了十篇文章，还有一篇《小引》和一篇《后记》。我记忆最深的是《五猖庙》中鲁迅父亲让鲁迅背会书再去看戏，而鲁迅“梦似的就背完了”，但却“一字也不懂”；反倒还使“水路中的风景，盒子里的点心以及到了东关五猖会的热闹，对于我似乎都没有什么大意思”。

　　这场冲突，写出了鲁迅父亲对儿童心理的无知和隔膜，也使我读来倍感亲切——我也有过这样的经历。父母总要以背会某篇文章为目的，带我出去玩，正玩得兴起，突然要我背书。纵使老大不情愿的背会了，几天后又如垃圾邮件一样从头脑中删去了。虽然父母出发的念头是好的，可是到最后来什么也没记住，反而闹得不愉快：游玩也没有尽兴，背会的书也没有记住，倒是得不偿失了。

　　还有《狗·猫·鼠》。鲁迅对弱者的同情便跃然纸上，他为了猫杀死了他的心爱的隐鼠，仇视猫，怨恨猫，正如仇恨那些暴虐者一样。而在《父亲的病》中鲁迅对在长辈去世前大声呼叫持不赞同意见，因为这样加大了病人的痛楚，也对子女没有什么好处，无非是落一个“孝”的名声。“可医的应该给他医治，不可医的应该给他死得没有痛苦”这是鲁迅的看法，他敢于说出自己的见解，敢于反对传统的做法，这是人类历史上很少有的。鲁迅的一些新想法，一些辨析，读来很是精辟，却易于引发出读者的同感。

　　《朝花夕拾》是一部有关少年儿童的书，相信到我长大的时候，有了成长的经历，再来读这本书，会发出更多的感想，会掩卷深思，唏嘘不已。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6**

　　今年的寒假，我读了一本很好的名着书籍——《朝花夕拾》。“朝花夕拾”：早晨的花儿，到晚上再去拾起，很有诗意的书名;同样，也是一本很有意思的书，这本书使得我收益非浅，感触良多!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我不得不承认鲁迅先生确实厉害，他的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朝花夕拾》原来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朝花夕拾》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却全是鲁迅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

　　从中，我知道了鲁迅“仇猫”的原因;从中，我读出了古代某些地方的黑暗，的记载，并没有给后人做榜样，而是让后人更加详细地了解了古代孝道的虚伪;从中，我看到了一个孩子最童真的呼喊;从中，我悟出了作者对于“正人君子”的讽刺，无常才是最公正的;在中，我游遍了鲁迅的童年;从中，我看见了两个只会勒索钱财的庸医;从，我看见了一个学子的求学路;从中，我看见了一个勤奋朴实的日本老师;从中，我看见了鲁迅的好朋友，为国家鞠躬尽瘁。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如在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面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颤巍巍的”。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敬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与昆虫为伴，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镜吾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7**

　　《朝花夕拾》是鲁迅所写的唯一一部回忆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这些文章都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回忆文”。本书为鲁迅一九二六年所作回忆散文的结集，共十篇。前五篇写于北京，后五篇写于厦门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虽然在书塾读书很烦闷，但是我觉得鲁迅的小时候还是很快乐的，看到这，总是能回想起小时候的趣事，在现在看来，总觉得小时候无忧无虑，我多麽想再回到小时候，在体验一下那小时候的事情，虽说现在回想起小时候的，感到无聊，没趣。但在小时候，是多麽值得回忆的事啊。

　　还记得那一次，我去乡下玩，和小伙伴下水捉鱼和虾，虽说是个小溪，但还是令我恐惧，但是为了面子，还是下去了。很快我就适应了在水里和小伙伴一起玩耍拿个小篓子捉鱼捉虾，我不会捉，看着小伙伴捉，看着看着我的手痒痒了，于是我也开始捉了，虽说不大会但是好歹我还捉上来了一两条。我便沾沾自喜。我在水里摸索一会，摸到一个长长的，滑滑的，我一想：不好我赶紧把捉的东西往岸上一甩，一看——啊啊啊！！！蛇啊！这是小伙伴围了上来，打家讨论来讨论去，把它……嘿嘿！小伙伴拿着几个小棍，把它挑来挑去，不让它走。蛇不大我们便把它的头压住，然后生起一堆火，然后把它的尾巴放在火里……

　　那次的经历让我记忆犹深。

　　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8**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时光里有欢声，有笑语，有哭泣，有成长，那些片段都会留在自己的心里，成为最美好的回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讲述的就是他自己的童年。

　　《朝花夕拾》这本散文主要讲述作者-鲁迅先生自己在童年时期和青年时期所经历的难忘的人和事。它用生动的语言真情地流露，让我们读着，能感受到作者在当时场景的记忆犹新和难以忘怀。在他的童年时光里，有些许不愉快，鲁迅先生在小的时候就是一个标新立异的人，他做的很多事情都不能得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有些苦恼，有些难过，但是鲁迅先生并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他将这些波折，反对转化为动力，朝着自己的想法和目标努力前行，这些都写进了《朝花夕拾》，他要将自己在童年中的无奈所释放出来。

　　在这本书里中，令我印象深刻的是《猫，狗，鼠》这一章节。这一章所吸引我的不光是它的标题，还有精彩记述了鲁迅先生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有一回，旁人告诉他，他养的一只隐鼠被猫吃掉了，于是鲁迅先生就和这只猫结下了“深仇大恨”，不管走到哪里都会不由自主的“处处针对”那只仇猫。可后来才知道，原来是那旁人把自己养的隐鼠踩死了，借故推到那只无辜的猫身上了。这个故事说明鲁迅先生在童年时期的单纯和无知，跟一只猫不停的较劲，搏斗。

　　从《朝花夕拾》中，还能感受到鲁迅先生的童年与青年生活虽过得坎坷，不顺畅，但是他能苦中作乐，再回忆起来时，又有一丝丝成长带给他的甜蜜，我也有过失去心爱礼物的经历。我有一只很可爱的小鹿犬，是五岁时候妈妈送我的生日礼物，它陪伴我一起玩耍，一起游戏，就像我的好朋友一样，对我十分依赖，我特别喜欢它。可有一次，小鹿犬被经过的汽车撞了，我们努力的想救回，但最终还是离开了。我伤心欲绝，吃不下饭，难过了很久很久。可回忆想起心爱的小鹿犬，那些相处陪伴的点滴，会让我感到特别的甜蜜。

　　我们所经历的每一段时光，会有笑声，会有沮丧，会有坎坷，会有收获，它都会赋予我们成长，也会让我们回忆时，很难忘，很难忘……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9**

　　《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散文集。文集生动地记录了作者从童年到青年这段时期的读书和生活经历。《狗•猫•鼠》记述了童年时对猫和鼠的好恶。《阿长与〈山海经〉》回忆了保姆长妈妈的淳朴善良。《二十四孝图》对荒谬愚昧的封建孝道进行了抨击。

　　《五猖会》回顾了儿时一次看庙会的经历。《无常》栩栩如生地描写了乡间迎神赛会时的活无常。《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回味了纯真快乐的童年和在三味书屋读书的日子。《父亲的病》在叙述父亲生病长期治疗的过程中，对庸医误人表示出了深深的愤慨。《琐记》记述的是作者去南京读书的经历。《藤野先生》怀念日本留学期间的老师藤野，并记述了作者弃医从文的经过。《范爱农》回忆和悼念了青年时代的挚友范爱农。

　　记得在看《藤野先生》一文时，我是弄不明白鲁迅先生为什么似乎一直对日本人很友好。有本书上说，鲁迅先生最后生病也请日本医生给看病。我当时就犯糊涂，他就不怕日本医生谋害他吗?

　　当然很快这些问题被妈妈破解了。她说日本人也有许多像藤野先生那样对中国人民很友好的。况且鲁迅先生是1936年去世的，那时候日本还没有正式侵略中国呢。但我还是觉得不满意。毕竟日本对中国的侵略可是由来已久的呀。鲁迅先生能连甲午海战这么大的战事都不了解么?就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日本侵略中国的图谋可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呀!那么，鲁迅先生为什么在文章中一直没有反日的言论呢?反而向来对日本人流露出友好信赖的态度呢?这实在令人费解。

　　可我读的鲁迅的文章很有限呀，《社戏》与日本不沾边，《孔乙已》更与日本无关联。其它的，我就不得而知了。只有在以后的时间里，多读鲁迅的文章了，了解鲁迅文章中没有明显的反日言论的原因所在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0**

　　他的作品数不胜数，有《彷徨》、《呐喊》、《朝花夕拾》……他的文章抑扬顿挫，他的文章留连忘返，他的文章针针见血。最令我感兴趣的，非《朝花夕拾》莫属。

　　《朝花夕拾》是鲁迅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一日，写完于广州。这本书中的作品都是回忆性文章，但它们不是对往事的单调记录，而是用娴熟的文学手法写成的优美的散文珍品。作者撷取那些难以忘怀的生活片段加以生动地描述，选择富有个性的情节和细节描画人物的性格，使作品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本书共有十篇文章，这十篇文章的语言都是清新、朴实，亲切感人。

　　本书原名叫《旧事重提》，但鲁迅觉得不太优美，于是将它改为《朝花夕拾》。这个题目带露折花，色香好了很多。这本书都是鲁迅回忆童年美好时光而写下。其中最吸引我的还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

　　这篇文章是鲁迅回忆自己在童年时，在百草园的美好时光。这篇文章多次用了景色描写，如：“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一句话就用了景色描写，生动形象地写出了百草园的景色优美与神奇，表现出作者对百草园的回忆。这篇文章还加入了《美女蛇》的故事，给百草园增添了一份神奇的面纱。幼时的鲁迅受此影响，天天等待着美女蛇的出现，等待着老和尚给他一个神奇的盒子，但是终究没有出现。这实在是太天真了。

　　这本书还有其他一系列的童年回忆，如《狗·猫·鼠》、《阿长与》、《五猖会》等等，都能体现出鲁迅幼时的天真可爱，和他对幼时美好时光的怀念之情。

　　这本书中，鲁迅写过一句话：“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它的出现，让我眼前一亮，心想：我也从记忆中“抄”出一篇文章来吧！于是我便绞尽脑汁，想把过去的记忆全部掏出来，看看有没有童年趣事，但没有。他的技艺真高！

　　让我们去探索鲁迅的童年美好时光吧！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1**

　　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正与它超凡脱俗的名字一样。鲁迅先生在晚年时回味着自己童年时的点点滴滴，想必那味道会是别有一番风味吧？犹如清晨的鲜花在阳光的点缀下悄然声息的绽放着它绚丽无比的美，待到夕阳时分去摘取，花亦那花，但却失去了晨时的艳丽与芬芳。夕阳便赋予它一种令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的力量。

　　鲁迅先生是一位众所周知的大作家，其作品不遮掩、不用华丽的文字去渲染，书中从未有过一个坏形象，但却能简洁的表现出封建社会的丑恶与对人们的残忍。因此，我更加喜爱他的作品。

　　他童年并不绚丽，同时也并不乏味。

　　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百草园无忧无虑的儿时生活甚是让我羡慕，可是待我读到三味书屋中私塾先生的严厉让我感到忽如一阵寒风袭过。儿童喜欢玩乐的天性与封建式私塾教育的束缚，充分表明了鲁迅先生对旧社会私塾教育给予极其不满的态度。“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是的，但是这样做，不就是让孩子在起跑线上没了信心吗？所以应当让孩子健康活泼成长。

　　《朝花夕拾》用通俗易懂的文字，活灵活现的人物，富有饱满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着监狱般囚禁人们的旧社会。一切的感受，都是这么天真，都是这么的烂漫。最值得赞叹的是，作者以一个小孩的眼光去看待世界，读起来让我感到无比的亲切，时不时还会引起我心中的共鸣。

　　时间的推移，童年渐渐远去，留下的只是些朦胧不堪的记忆。细细的品味着《朝花夕拾》感受着那段不同年代的童年梦，与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吧！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2**

　　曾读过《西游记》，孙悟空的神通广大，嫉恶如仇让我崇拜;曾读过《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保尔

　　柯察金的顽强不屈，追求自由亦让我崇拜;还曾读过《水浒传》，鲁智深的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更让我崇拜。

　　读过许多名著，也有过许多感悟，但最令我难忘的却是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

　　鲁迅先生是世界十大文豪之一，写过许多名著，这《朝花夕拾》。便是他的一本散文集。

　　《朝花夕拾》是一本回忆性的文章，成书于927年7月日。此书中的文章都是回忆性的文章，但并不是对往事的单纯回忆，而是用娴熟的文学手法写成的散文精品。作者撷取那些难以忘怀的生活片段加以生动描述，选择富有个性的情节和细节描写人物的性格，是作品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给人以深刻的印象。

　　此书共有十篇文章，充满了清新朴实的气息。这其中最吸引我的要算《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

　　作为被初中课本选用的文章，《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自有它的独到之处。本篇文章的第二段中的景色描写：“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页里长吟，肥胖的蜜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一段的排比及拟人的修辞用得是极为巧妙。这一段中的“美女蛇”的故事更为百草园增添了一分神秘色彩。

　　文章的写三味书屋的部份，似乎是用来批判封建教育的。从作者问先生“怪哉”这虫是怎么回事然后先生生气便可看出封建教育对人思想的束缚。不过那时的鲁迅先生确实是有些调皮，在上课画画儿，不过却是让人觉得封建教育的无趣及落后。

　　说实话的，鲁迅先生的文章我有许多都读不懂，这或许是我的文学修养抑或是我的思想水平高度不够吧。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3**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

　　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4**

　　清晨，花香拂过，花瓣迎着晨风轻轻展开。凝脂形的心形花瓣上，闪烁着点点晃动的露水。花朵是如此娇小，远看颇有一种“细看来不是杨花，点点是离人泪”的意境。只可叹此时已不再是苏轼笔下“春色三分，二分尘土，一分流水”的时令，而是轻愁细泪的暮秋了。

　　“虽是早已无花可摘，但如果有，我还是愿意在黄昏中将她摘下。虽无那冰凉露珠的滋润，可看见残花映着夕阳，试问，此般不是更有意义了吗?”

　　写这段话的纸片一直夹在发黄的书里。朝花夕拾，虽然没有晨曦里的那份丰满，可落花却有种古老、素雅的美，就像浣纱的西子。花开是生命的开始，花落却不是生命的结束，而是生命的又一次延续。

　　黄昏时，众香调零，我如同李易安那样“东篱把酒黄昏后”，虽无“暗香盈袖”，却依然能感觉似乎有阵隐隐的香风，如同那阵风中夹杂着片片的花瓣，“拂了一身还满”

　　朝花夕拾，拾来的是安谧，是无心，是如水般平静的传说。花总开在早晨吗?不。想当年武则天酒后发令：“花须连夜发，莫待晓风吹。”那林苑的群芳竟一夜之间现身于枝头，渲染出满园春色，而那正是“欲披凤氅食鹿肉”的冬季啊。

　　花的荣与枯，在一天中显现。它挥动着双翅，静静地从枝头落下，暗香残留。我在夕阳下拾起了花瓣，郑重地夹进书中。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5**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从原名中可以看出这本书是以回忆性的一本散文、作者鲁迅先生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

　　《朝花夕拾》中的《阿长与〈山海经〉》让我印象深刻。这篇文章一共讲述了八件事——①：介绍阿长的身份及称呼的由来;②：喜欢切切察察以及限制“我”的行动;③睡觉摆“大“字;④懂得许多规矩和麻烦的礼节;⑤将“长毛”的故事;⑥谋害我的隐鼠;⑦给我买《山海经》。在谋害隐鼠后，“我“便叫她为阿长。

　　远房祖叔对《山海经》的生动介绍，那“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三脚的鸟，生着翅膀的人，没有头而以两乳当作眼睛的怪物……”对幼时的“我”该有多大的诱惑啊!就在“我”想一睹为快时，祖叔却不知这本书“放在哪里了”，因为祖叔很“疏懒”，“我”又不好意思逼他去找;向别人询问，别人又“不肯真实地回答我”;想自己用压岁钱去买，书店离家又很远，即使去了，书店又关着门;长妈妈来问《山海经》是怎么一回事，“我”虽对她说了，但“我”“知道她并非学者”，所以，“我”认为“说了也无益”。可就在“我”几乎完全无望的时候，长妈妈却给“我”买来了《山海经》。这一部分的蓄势是非常充足的，这就使得长妈妈《山海经》的到来不同寻常。“我”不仅“似乎遇着了一个霹雳，全体都震悚起来”，而且要满怀感激地说:“别人不肯做，或不能做的事，她却能够做成功。”慨叹长妈妈“确有伟大的神力”。《山海经》一事在“我”与长妈妈的交往中具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它彻底颠覆了“我”原先对长妈妈的一切不好的印象，“我”终于由“厌”长妈妈、“烦”长妈妈到“敬”长妈妈。发生这种变的根本原因就是《山海经》，。

　　通过《阿长与〈山海经〉》刻画了一位粗俗，迷信，守旧，愚昧。但真诚善良，忠厚的普通保姆形象，表达了作者对长妈妈的尊敬、感激和怀念。

　　《朝花夕拾》回忆了鲁迅的童年，虽然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6**

　　“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转眼假期即将结束返校了，而我居然还有一篇作文没写。心里头不由地一阵慌乱，毫无头绪。好不容易按捺住心中的不安，静静地品读鲁迅先生的作品。《阿长与》尤其让我感动。

　　长妈妈约是青年守寡的孤孀，也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很封建，她让鲁迅新春贺喜，吃福橘，她知道很多规矩道理。鲁迅因为阿长害死了小隐鼠，还有她的睡相不好，爱唠叨而不喜欢阿长。后来鲁迅又因为阿长买来了《山海经》而不由地对其产生敬意。那时候那四本木刻的《山海经》成为鲁迅最初得到，最为心爱的宝书。后来长妈妈辞世后，鲁迅特地写了这篇散文来纪念她吧。

　　透过窗户往下看，是绿油油的菜地，青菜，萝卜，大葱，大蒜长得都很欢快。勤劳的奶奶正在那儿忙碌，一瞬间我觉得奶奶跟书中的长妈妈很像。

　　奶奶跟长妈妈一样，懂得许多道理规矩，常拿来压制我，我也跟鲁迅一样深受其“苦”。但奶奶很慈爱，很疼爱我。即使再调皮捣蛋她也不忍心打我，最多责骂几句。但有一次却狠狠的教训了我一顿，大概是上幼稚园的时候，过年亲戚给的红包自己没有上交，就拿着去和小朋友一起买零食。结果奶奶以为我是偷拿的店里的钱，气极了，便狠狠的打了我一顿。打完啦才听我哭哭啼啼地解释，老人家好面子，不肯向我道歉，还找理由说小孩子不能随便花钱，偷钱最可恶。想想那时自己可能觉得受了天大的委屈，自此以后所有的压岁钱就都由自己妥善保管了；同时，一顿暴打让我再也不会随便去乱花钱买东西，倒是养成了良好的节俭习惯。奶奶有点封建还有些迷信，她每天早晚都会烧香拜佛，祈佑我们一家平平安安。有时她也会约几位志同道合的老奶奶一起去找人算命，据她所说似乎很准呢。搞笑的是她还说我成绩好跟她早晚烧香有因果联系呢，究其原因是祖宗保佑的结果。

　　但奶奶又跟长妈妈不一样。奶奶没上过学，大字不识几个，但却拥有自己的小商店，经营的风生水起顾客盈门，完全能够负担她自己的生活开支，还能满足我和弟弟两个人的胡吃乱喝（零食），更能小有结余补贴家用。奶奶是个很聪明的人，再加上她不服输的性格，奶奶已经认识很多商品的名字，也会写她自己的名字了，竟然还会打算盘呢。奶奶很重视我的学习，因为她自己深深地体会到没有文化知识的痛苦，知道知识改变命运的道理。她鼓励我好好学习，多看一些有助学习的书，对于我学习上所需的费用从不吝啬。她希望我和弟弟都能学有所成，为国家做贡献，为家庭添光彩，为亲人争面子。她还会学着电视中的公益广告语激励我们：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想到她用蹩脚的普通话一本正经跟我说这话的样子，我心头不由的一阵温暖轻松想笑。哈哈，好个人老心不老的老人家，若我等晚辈再不求上进的话，颜面何存啊！

　　又到金秋，繁忙而收获的季节。读《朝花夕拾》有感1000字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7**

　　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表达了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文中，充分描绘出百草园这个荒原充满着无限的乐趣，那儿有“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里无疑不是一座儿童的乐园，无一不充满生气，无一不充满快乐，难怪鲁迅先生喜欢这儿了。

　　当鲁迅先生到了要上学的时候了，家里将他送进了三味书屋。三味书屋是鲁迅先生的老师的家的书房。

　　进了三味书屋，鲁迅先生开始了乏味的学生生涯，“每天只读书，正午识字，晚上对课”，这便是鲁迅先生的工作。鲁迅先生和同窗们经常到屋后的园里去玩，但人去多了，时间久了，就会被老师叫回来，继续读书，远远不及在百草园里自由、快活。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我们需要荒野的滋养，我们必须看到自己的限度被超越晨风永远吹拂，创造性的诗篇永不中断，但能够听见这种乐音的耳朵却不多。我们贯于忘记，太阳照着我们耕种的田野，也照着草原和森林，并没有什么区别，我们得益于太阳的光和热，也应配以相应的信任与宽广的胸怀。我突然感到大自然里面，在雨的滴答声中，在我屋周围听到和见到的每一件事物中都存在着一种美好而又仁爱的感情。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8**

　　看过《朝花夕拾》有一种老年人回忆往事时的脉脉温情。

　　在这个暑假，我读了鲁迅先生所著的散文集《朝花夕拾》。《朝花夕拾》指早上的花到晚上才拾取，晚年了作者回忆少年时代5，犹如清晨开放的花到傍晚才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使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我看着，陷入了沉思……

　　我喜欢在有空时回忆往事，回忆过去的点点滴滴，在迷人和晕眩之中，我仿佛又回到了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一个个生动的画面，一件件永难忘怀的事情，一张张亲切、熟悉的面孔，这一切构成了我整个童年时代的回忆。使我整个放松了下来，将现在的一切烦恼抛之脑后，沉浸与其中。

　　小时侯，我会在课堂上因为老师的一个小错误而举手指出，否则决不罢休;如今，即使，老师一连几个错别字或小毛病，我除了查字典，翻资料外，就不会有其他动作。

　　小时候，我会因为捡到一枚硬币而欣喜若狂，并得到父母、老师的表扬;而如今的我，看到地上有一枚硬币，看一眼就过去，对它置之不理。

　　小时侯，我会因为晚上爸爸妈妈不在身边感到恐惧因此大吵大闹，现在，晚上独自一人躺在床上，在一片漆黑中，没有恐惧，只是想一些琐事。

　　在这漫长的14个年头中，许多记忆已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悄然无声地逝去，唯有那记录着你的所得所失的足迹永远会驻留在记忆中，让人难以忘怀。我真希望不要失去童年的那种快乐，天真﹑朝气蓬勃﹑无忧无虑……

　　童年就像一杯浓郁可口的咖啡，品味时很甜美，但甜美中带有一点苦涩;而成长则像一杯芳香四溢的茶，入口也许很苦，那是因为你失去了童稚，失去了那份坚持的勇气，失去了一份心灵依慰，但随后你就能品出这茶的醇美、香甜，让人回味无穷，你在成长道路中学到、懂得了许多。

　　童年的回忆就像一本令人难忘的日记，不经意一翻会让你感到流连忘返，哭笑不得，但更多的还是欢愉与喜悦。当我们有空时，不妨品品成长这杯茶，翻翻这本“日记”你会发现：自己得到了许多。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19**

　　鲁迅回忆的童年很美，像空中飞舞的肥皂泡《狗猫鼠》讲述了一个孩子眼中的世界，并借此对当下做出了批判。“我”清算猫的种种罪行，同情被踩死的隐鼠但当作者得知是长妈妈害死隐鼠的时候，他十分生气地叫她“阿长”并对她态度冷淡。从中作者也批判了很多像猫一样的伪君子，体现了他的爱憎分明。

　　阿长是“我”童年时的伙伴，虽说是保姆，却时时刻刻为“我”着想，即使再难也要满足“我”的愿望。《阿长与〈山海经〉》里，长妈妈是“许多旧式女人的一个”，作者虽“不大佩服她”，却也对她有深切的同情。阿长虽然只是个普通的农村妇女，虽然“喜欢切切察察”，但她对“我”的爱是最真实，最淳朴，最令人动容的爱。

　　鲁迅曾描写过有趣的无常，回忆了旧时的琐事，刻画了美丽的百草园，表现了旧时的记忆带给他的温暖，也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孩子眼中最纯真的世界

　　但仅仅是回忆，还不能被称为著作，这本书最大的特点就是它对旧社会的批判，对伪君子的讽刺。

　　我印象最深的是《二十四孝图》。其中所讲的“老莱娱亲”“郭巨埋儿”都让人感到十分不舒服，甚至可以说反感。这分明就是封建主义所提倡的虚伪的“孝道”！而且不光是“孝”，连教育制度都是十分虚伪、摧残儿童天性的。私塾先生不许孩子们看图画书，一天到晚都是“之乎者也”地念孩子们不懂的东西，所谓的“圣贤之书”，只不过是又一样抹杀孩子天分的东西罢了。关于这一点，《五倡会》中也有提及：“‘去拿你的书来。’他慢慢地说。``````‘给我读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会。’”这是一个封建父亲对于孩子的无知，也是封建教育失败的体现。鲁迅批判了父母，同情了孩子。

　　而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所批判的范围就不仅仅是国内了，还涉及到当时的日本。鲁迅表达了他对藤野先生的尊敬，也对他的一视同仁而感激。日本学生对中国的偏见是很大的，因此他们在“漏”字上画圈，看电影时大笑。着也使“我”醒悟并弃医从文。

　　不得不说，《朝花夕拾》是部不可多得的伟大作品。它用最真实，最细致的米出向我们铺开了鲁迅的美好回忆，批判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表达了他对封建社会的反抗和对新文化，新思想的热情。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0**

　　从书店回到家，拿出崭新的《朝花夕拾》，对着那个书名发呆：老师为什么要推荐这本书给我们?这本书有什么好看的?读完了《朝花夕拾》以后我才明白。原来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

　　《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先生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比如在被选为课文的两篇文章中就有这种手法。其中《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面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朝花夕拾》用朴素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的童年故事，反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烂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还记得小时候，爸爸、妈妈、哥哥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会和邻居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逝去，每次都要大人在门前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们都不停的为学业操劳着，没时间与伙伴们嬉戏玩耍了。每逢佳节，也不再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礼花，独自享受着……

　　童年已经要逝去，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1**

　　读鲁迅的《朝婲夕拾》时，我的感触很多，在读它的时候我吥会觉得像是在读名着，反而会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诟来才知道，原来这就是此书的独到之处。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朝婲夕拾的》的原名叫作“旧事重提”。但吥知道为何，却改成了《朝婲夕拾》，吥过这《朝婲夕拾》的名字显然要比“旧事重提”来的好听。鲁迅巧妙地将儿瞳时期的旧事比作朝婲，将长大才开始回忆童年的往事比作傍晚拾起清晨的花朵。

　　《朝花夕拾》共收入10篇作品。苞括：对猫的厌恶和仇恨的《狗。猫。鼠》;怀念长妈妈的《阿长与《山海经》》;批判封建哮道观念的《二十四哮图》;表现封建家长制阴影的《五猖会》;描绘迷信传说中的勾魂使者《无常》;写塾师寿镜吾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揭露庸医误人的《父亲的病》;描写一个心术不正，令人憎恶的衍太太形象的《琐记》;最使鲁迅感激的日本佬师《藤野先生》;潦倒一生的同乡好友《范爱农》。

　　在读“无常”的这段文字的时候。这无常被鲁迅写的栩栩如玍。特别是对阴司间构造的描写实在是令人身临其境。《无常》描述儿时在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无常”形象，说明“无常”这个“鬼而人，理而情”，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恶人得不到恶报，而“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文章在夹叙夹议中，对打着“公理”、“正义”旗号的“正人君子”予以了辛辣的嘲讽。

　　而全文莪最感兴趣的章节，无疑就是“狗。猫。鼠”。读这段文字时，莪就好像自巳就是鲁迅。于是莪也喜欢起了原来最讨厌的“老鼠”。当听到了是猫把“隐鼠”吃掉时，我也极为伤心，那么可爱的“隐鼠”就这么被吃掉了，我也开始痛恨起猫来。而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刻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矢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无辜的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独酌花酒释汹竹，

　　寒衣不胜暑。

　　朝花夕拾谁归属，

　　甜酸咸辣苫!”

　　读完了整本书之诟，莪发现鲁迅的瞳年玍活虽然侑些许苦涩，但是当长大到老后再来重新回忆童年，曾经的伤痛，都已逝去，剩下的就只有快乐与教诲。同时莪也联想到了自巳，现在的苦将造就将来幸福的玍活，而当长大诟，再囙头一眸，就会发现瞳年，是茤么的快乐!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2**

　　这本书记叙了鲁迅从童年到青年的生活轨迹。首先描写的是他的童年生活和同心世界，接着描写他青少年时代所面临的人生抉择，最后描写他很怀念之前的老师和旧友，同时回顾了他走向文学道路的经历。作者从自己亲历的生活感受中赞美了劳动人民的淳朴、善良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封建旧俗及文化糟粕进行了深刻的揭露、讽刺和批判;对爱国知识分子受到的不公待遇寄予深切同情并充满愤慨;对胸怀博大的异国老师，则充满敬爱之情!

　　动物们开会议中发现缺少大象时，而狗把猫看作大象，遭到众人的嘲笑。从此，猫和狗成了仇家。对于猫对狗的憎恨，作者表示同情。同时，对伤害动物们幼小心灵者感到愤怒。从这件事可以明白当动物们遇到阻碍时，伸出援助之手帮助它们便会得到长久的回报。所以，在生活当中，我们要保护森林，保护森林里面的动物。每一个生命都是一个存在，不可以随便伤害一个生命。因为生命只有一次，是来之不易的。从“我”不知道“长妈妈”的真实姓名可以看出她的地位很低。她虽然多管闲事，粗俗又没有文化，又有许多繁文缛节，但她对“我”的真诚与热情让“我”记忆铭心，无法忘怀。“长妈妈”睡觉时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由此可以看出“长妈妈”是一个粗鲁和不拘小节的人。但是，“长妈妈”已经去世那么久了，鲁迅还写这篇文章来，体现了对“长妈妈”的无比怀念与依依不舍之情。

　　看到这里，我就想起了我的一位亲人——奶奶，她是我不能忘怀的人。她一直对我很好，从小到大一直很关心我，给我力量，但有时候我感觉她特别啰嗦。每次和她谈话时，我说一句，她便会说成百上千句话，使我无可奈何。现在回想起来，觉得奶奶的啰嗦也是一件好事，证明她心里有我，希望告诉我更多的道理。所以，我至今还铭记着奶奶，我爱她，因为她，我改掉了许多坏习惯，因此，她是我不能忘怀的人。奸诈的衍太太使“我”饱受世人的冷眼而走上封建主义决绝的道路，后来到南京求学。在学习的过程中，鲁迅不断求知真理与知识，其实最后发现是多么的不容易，而我们现在可以学习许多的知识与本领，就应该珍惜机会，把握现在，抓住时机，好好学习，不要将来后悔。正所谓“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小的时候不努力，大的时候后悔都来不及。鲁迅写这本书不仅讽刺当时社会的黑暗，在我看来，也是在告诉后代的人们，要把握现在的好机会，趁热打铁，好好读书。

　　看完整本书之后，回忆起来书上的画面，使我明白了许多道理，受益匪浅。另一方面，新中国的成立代表着胜利，也包含着鲁迅的辛勤付出，应当感谢鲁迅。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3**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4**

　　偶然收到一条朋友的短信，才发现已许久没有联系，突如其来的关心让人觉得温暖。不自觉地想起初中的生活，彼此形影不离的那段日子，平凡而冗长，却依然清晰无比，甚至是每个细节。

　　很早就读过鲁迅的《朝花夕拾》，文中描绘了许多他童年的生活以及早年的经历。当读到《范爱农》中的一段：“从此我总觉得这范爱农离奇，而且很可恶。…第二天爱农就上城来，戴着农夫常用的毡帽，那笑容是从来没有见过的。”在书上踌躇满志的鲁迅，原来也像我一样，在那个纠结的年龄里，对范爱农又爱又厌，正如我们那年为一颗糖而与好朋友争吵，继而又在好友安慰中与她深深拥抱。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当这些字句映入眼帘，我仿佛回到了自己那无忧无虑的童年时代。小时候也许就是这样吧，有着天马行空的想象力，所以不管什么都会触动我们甜甜的笑。或许每个人都在回忆那些再也回不去的时光吧。即使是曾经的不开心，也会因为时间的流逝，镀上一层淡淡的金色，仿佛当下的生活永远比不上过往的岁月。

　　每个人都拥有不同的过去。正如黄磊说，“你在某个午后看见一位老人，很老很老，阳光下，坐在街角。你哪能知道他经历过什么，你哪能知道他的一生。”《朝花夕拾》或许不仅是鲁迅写给读者看的，更是写给他自己看的。可读着读着，又觉得它不仅指引我们体会鲁迅，更让我们回味自己。

　　于是本不该是朝花夕拾的年纪，却也有许多值得回忆的片段。

　　然而，总有人说人不能活在过去，活在回忆里。我也懂得，人应活在当下，活在今朝，活在自己的阳光里。所以，“朝花夕拾”过后，能做的，只有把握当下的时光!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5**

　　有的书，值得细细品味，《朝花夕拾》就是其中一本，《朝花夕拾》共有十篇散文，创作于鲁迅生活最为动荡不安的1926年。当时中国社会外侵内乱，思想激荡交锋，鲁迅也受到了当局的迫害，过上了颠沛流离的生活。也正是这个时期，在他心情最为迷茫的时候，他只能借回忆旧时的往事，寻一点闲静，觅一丝安慰。

　　翻开书页，一股墨香扑鼻而来。鲁迅用独特的闲话式的风格，对我叙说着他童年时代的回忆。我静静地听他娓娓道来，眼前浮现出幼年鲁迅在庭院中，在田野间，在书斋里追逐跑闹的身影。

　　童趣！孩子的天性就是贪玩，我看到百草园里，“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有鸣蝉在树上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突然从草丛间直窜云霄”。这里就是他妙趣横生的游乐园。即使是枯燥乏味的三味书斋，他也能在后院爬过围墙，寻到一处令人愉悦的世外桃源：轻折腊梅花，草丛寻蝉蜕，挑枝喂蚂蚁。。。。。。直到寿镜吾老先生吹胡子瞪眼睛，气急败坏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给喊了回来。

　　成长！在他十三岁那年，父亲长期患病，终被庸医治死，家境迅速败落，他远赴日本，希望学到先进的西方医学，在那他遇到了正直的藤野先生，这位不拘小节的学者，“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他对中国留学生没有任何偏见，这在当时日本是难人可贵的。正是求学期间，鲁迅看清了中国人被奴役几千年的愚与不争，他决定放下手术刀，拿起笔杆子，医人当先立人。

　　鲁迅曾说作文的秘诀是：“是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时下很多人写文章，辞藻华丽却满纸空文，而鲁迅的文章就像素描，远山如黛，近水含烟，不需要怎么修饰，就已经如此深邃，每多读一遍，就能多体会到一分作者的心意，越往深处，越会沉醉。

　　掩上书卷，再闭目回味，宛如轻舟泛湖，手提质朴的煤油灯，在迷雾弥漫的历史长河中流连忘返。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6**

　　有一个人，他生活在动荡不安的年代，都没有在那个腐朽冷漠的社会中随波逐流，而是以笔为武器，同整个封建社会斗争，他就是鲁迅!有一本书，它反映了在那个社会麻木不仁的统治者和贪婪迂腐的国民，它就是《朝花夕拾》!这本书以作者年少时的经历为原型，回忆了他的童年师友以及辛亥革命前后中国的农村城镇等，反映了当时社会时局的动荡。看似在写回忆实则是想要唤醒当时的社会大众。书中著有《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二十四孝图》、《父亲的病》、《藤野先生》《朝花夕拾》中我印象最深的是《无常》和《二十四孝图》这两个故事。

　　《无常》中的无常是个有人情味的鬼，去勾魂的时候，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那么悲伤，决定放儿子“还阳半刻”，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王爷打了四十大棒。

　　文章在回忆无常的时候，通过无常和阎王爷这两个人物的鲜明对比，讽刺了现实一些所谓的正人君子，所谓《二十四孝图》是一本讲中国古代二十四孝子故事的书，配有图画，主要目的是宣扬封建的孝道。鲁迅先生在这篇文章中，重点描写了《老莱娱亲》和《郭巨埋儿》两个故事时所引起的强烈反感，尤其是《郭巨埋儿》这个故事自己明明有些钱，确全给了自己的兄弟，后来穷得吃不起饭了，却想到家里的儿子会“抢”老母的食物即决定牺牲自己的小儿子，十分的迂腐，且多多少少有点盗世欺名之意，形象的揭露了封建孝道的虚伪和残酷。在这本书中，鲁迅先生大量的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用评定的语言，鲜明的人物形象，有趣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希望能让人思想解放的愿望。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消遣日子。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700字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7**

　　读完这本书，我上网查阅了关于鲁迅先生的资料，这使我更加的了解鲁迅先生。

　　鲁迅先生是中国现代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家，思想家，革命家，是世界的文豪之一，也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原名叫周樟寿，字豫山，后改为周树人，字豫才，被誉为现代文学的一面旗帜，他的著作主要以小说、杂文为主，著作里共有数十篇被选入中、小学语文课本，并有多部小说先后改编成电影。鲁迅先生以笔代戈，战斗一生，被誉为“民族魂”，“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儒子女。”是他一生的写照，从中我感到鲁迅先生的伟大。

　　《朝花夕拾》中的散文则是鲁迅温馨的回忆。幼时的保姆长妈妈，在备受歧视的环境中给予过他真诚的关心的藤野先生，一生坎坷、孤傲不羁的老友范爱农，给过他无限乐趣的“百草园”，吸引着他的好奇心的民间戏剧和民间娱乐活动……所有这一切，都是在这个险恶世界的背景上透露出亮色和暖意得事物，是他们，滋养了鲁迅的生命。

　　有时如平静的港湾，有时如波涛翻滚的大海，有时如湍急奔流的河水，有时又像蜿蜒曲折的小溪，千姿百态。

　　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我体会到了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读《朝花夕拾》有感

　　鲁迅，性周，本名樟寿，字豫才，后有名树人，发表《狂人日记》始用笔名鲁迅。浙江绍兴人。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著有《狂人日记》《呐喊》《彷徨》《朝花夕拾》等。

　　鲁迅是中国新文学的开山主将，是推进中国新文化发展的旗手。伟大领袖毛主席说“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今天我读了朝花夕拾中的狗猫鼠，书中主要内容是：

　　从去年起，仿佛听的有人说我是愁猫的，那根据自认是我的那一篇《兔和猫》这是字画招供，当然无话可说，但倒也好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有点担心了，我是长不免于弄弄笔墨的，谢了下来，印了出去，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挠痒处的时候少，碰这痛楚的时候多，万一不慎，甚至得罪名人或者更甚至于得罪了富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之说。

　　读了这篇文章，作者主要写了自己与狗，猫，鼠之间的事情写的很优美，文笔也很生动，耐人寻味，写作手法很好。

　　虽然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眼行间透露出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读起来让人感到很亲切，

　　所以，作为中学生的我们，要学习鲁迅先生的写作方法，要学习鲁迅的这种精神，只有这样我们才可以离我们的梦想更进一步!

**读朝花夕拾有感800字 篇28**

　　鲁迅的作品里，这本只有十篇文章组成的散文集是我很喜欢读的。从本书的小序中得知，一开始书名定为旧事重提，后又改为朝花夕拾，内容隐而不露，给人更广阔的想象空间。书里面并没有高深难懂的字眼，而是向读者娓娓道来童年那些难忘的事，语言简炼优美，非常自然。也可想象得出他在写这些回忆时的轻松的心情，是同创作那些嬉笑怒骂的杂文时的心情迥异的。自然在读者心中也是颇为惬意的，虽然那淡淡的忧愁总会萦绕左右、挥之不去。

　　鲁迅对保姆阿长的回忆充满了温情，由一开始在夏日凉席上被挤得难以入睡对阿长颇多微词，而后因其设法买来《山海经》而大为感动，既不隐恶，也不匿善，让我们看到一个原原本本的长妈妈来。而对百草园景物的描写、对狗和猫的精辟见解，还有对藤野先生和范爱农的或敬或哀的追忆等等，则让我们窥见了一个伟大的作家的成长经历以及在许多个人生阶段遇到的对他产生过或大或小的影响的人。

　　阿长使他的想象力插上了一双翅膀，在山海经的神话传说中自在地遨游;百草园的泥墙根是很容易引起人的兴趣的，但细想来那其实就是一个败落的不起眼的墙角而已，要想有更大的游乐场地也不可能，由此生发的童年的欢乐可以说是十分珍贵且记忆深刻;而对父亲的回忆在我看来只有事实的记录，大多是单方的情感臆测，很少有父子间如朱自清背影中那般动人的场景，父爱对于他是不完整甚至是有些隔膜的，小小年纪便要为父亲的病来往于当铺和药店，使得他过早地就看到人世悲凉的一面。

　　可以说，这本集子就是怀念阿长、父亲、老师和朋友的回忆录，是尽量用一种快乐的笔调去写那并不大幸福的童年。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